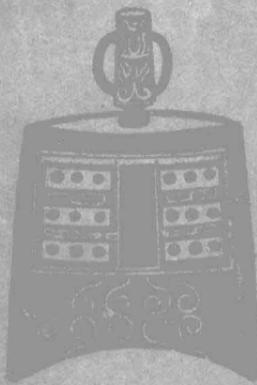


用適準標程課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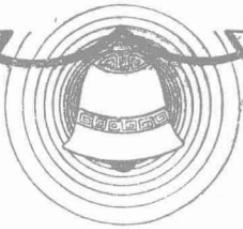
校學範師村鄉及校學範師

# 論概育教

升徵 俊西 吳王 著者編



行印局書中正



# 有 所 權 版 究 必 印 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八月十一版

## 教 育 概 論

全一冊 實價國幣壹圓零四分

(外埠酌加運費隨費)

編 著 者 吳 西俊 徵升

發 行 人

印 刷 所

發 行 所

正 上 海 南京河北路童家巷口  
中 河北路本局  
書 福州  
局 日

南  
京  
太  
平  
路  
局

( 133 )

## 編輯大意

本書編輯完全依照師範學校教育概論課程標準，對於「使學生認識教育上顯著之事實及問題，喚起其專業研究之興趣；「使學生理解教育上主要原則及方法，為專業研究之準備」及「使學生體認教育與民族及社會之關係，激發其對於專業之忠誠」等三項目標，尤特別注意於兼顧。本書取材分量亦依標準所規定：按第一學年，第一學期每週四小時；第二學期，每週三小時（約以三分之一時間，供討論及觀察）分配。每學期按十六週計算，足敷教學之用。

本書分章之長短，係依以下二義：（一）開首數章較短，入後逐漸加長；（二）關於陳述原則或理論者較短，以備教員發揮。關於陳述方法或實施者較長，以便學生多所瞭解。

本書各章，在詳略方面殊有差異，所遵原則如下：（一）凡有關師範學校課程中專業必修科目者，（如教育心理、教育測驗及統計、小學教材及教學法、小學行政、實習等。）陳述較略，以避免重複；（二）其有關教育思潮、比較教育及教育史等方面之問題，因師範學校課程中未規定為專業必修科目，故陳述較詳，以資補充。

本書關於教育實施方面之陳述，概以小學為對象，並以現行之小學規程及小學課程標準為依據，因師範學校畢業生將從事小學教育之故。

本書所舉各項規程及材料，在可能範圍內，務求其為最近發表者。

本書關於外國人名，重要名詞及非習見名詞，一律加註原文，惟祇於首次引用時加註，以後即不再註。

本書每章之末，皆設有「討論及研究問題」，教員可依學校所在地之情形選擇數則，指導學生討論及研究。

本書依師範學校課程標準之教材大綱共分為五篇：第一篇陳述教育之意義及目的（兼及教育心理之重要原則）；第二篇陳述教育之組織，包括家庭、學校、職業、及社會教育等部分；第三篇陳述課程；第四篇陳述教學，包括學級編制、訓育及成績攷察等部分；第五篇陳述教員，包括教育的研究部分。前三篇由王西徵負責撰稿，後二篇由吳俊升負責撰稿；全書由二人互相參訂，以期完整而有系統。

# 目 次

## 第一篇

第一章 兒童的發展	一
第一節 幼稚期	一
第二節 生長發展的順序	一
第三節 養護的要點	一
第四節 行爲的變化	一
第二章 學習的功能	一
第一節 遺傳與環境	一
第二節 學習的過程	一
第三節 體智差異和個性	一
第三章 社會的適應	一

第一節	發展與適應	四五
第二節	社會的性質	四五
第三節	社會的演變	五〇
第四章	教育的意義	五〇
第一節	傳統的主要學說	六八
第二節	現代的有力學說	八二
第三節	教育意義的確定	九四
第五章	教育的目的	一〇二
第一節	目的的性質	一〇二
第二節	傳統的主要學說	一一四
第三節	現代的有力學說	一一五
第四節	教育目的的確定	一一三

第六章 教育機關(上) .....	一二九
第一節 社會發展與教育組織 .....	一二九
第二節 家庭教育 .....	一三四
第三節 學校教育 .....	一四〇
第四節 職業教育 .....	一四四
第七章 教育機關(下) .....	一五一
第一節 社會教育 .....	一五一
第二節 國民訓練 .....	一六二
第八章 學校系統 .....	一七四
第一節 學制的構成及其沿革 .....	一七四
第二節 各國學制舉例 .....	一八〇
第三節 中國學校系統的變遷 .....	一九〇
第四節 各級學校的職能 .....	一九七

第九章	教育行政	二四
第一節	教育行政系統的構成	二一四
第二節	各國教育行政系統舉例	二一六
第三節	中國教育行政系統	二三六
第四節	教育行政問題	二三七
第五節	教育經費	二四一
第三篇		
第十章	課程	二五一
第一節	課程的要義	二五二
第二節	課程的標準	二五六
第三節	教材的選擇	二六六
第四節	教材的組織	二六九

第十一章 教學………二七九

第一節 教學的範圍………二七九

第二節 教學的方法………二八五

第三節 學級的編制………二九五

第四節 兒童的訓導………三〇二

第五節 成績的考查………三一五

第五篇

第十二章 教員………三二七

第一節 教員的職分………三二七

第二節 專業的準備………三三三

第三節 教員的進修………三四五

第四節 教育研究………三四七

## 第一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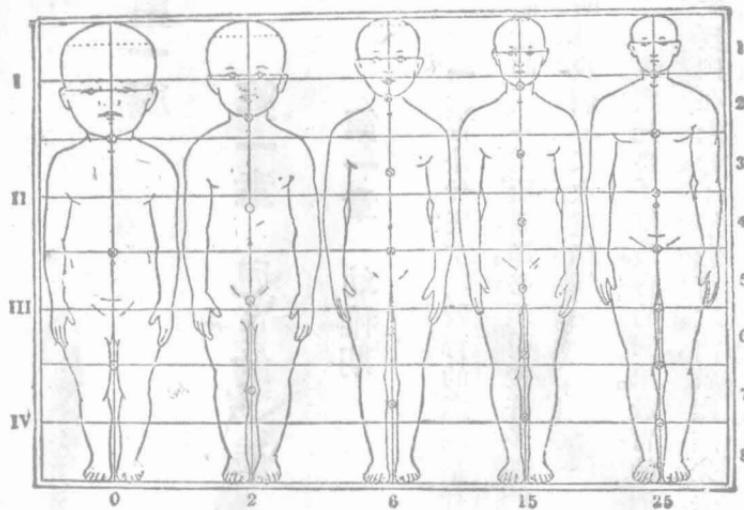
### 第一章 兒童的發展

#### 第一章 幼稚期

『教育是什麼？』或『教育的意義是什麼？』自然是初學教育的人，所亟亟於想知道的。可是要簡捷的回答這類問題，必須引證許多理論定義或學說，可是這樣一來，反會使初學的人陷於迷惘；所以，我們不採取這種辦法。

我們先要了解教育的對象。教育的對象是被教育者，是人，是活的人；其中還有是活的兒童。那末我們在未曾了解教育之前，就應該先去了解人和兒童。

一般的見解，常常把兒童看作「小大人」。這在心理和生理的研究上，是都不能認為正確的。



例如，兒童的頭部，對於全身各部的比例，比成人為大；（如圖二）（註一）兒童的頭蓋骨，比身體其他部份發達；兒童的脈搏，較成人為速；呼吸度數，也較成人為多。再若兒童的觸覺，較成人為銳敏。可是他的神經，又較成人為纖弱。這些都是生理上的不同。我們假設，成人在生理上還保持着這種情形，那豈不是很可怪的嗎？

再就心理方面說，古語云：「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這就是說：兒童原是和一般成人具有不同的心理的。在通常的情形上，我們也可以看出，兒童好奇，好遊戲，好摹倣，有的時候還喜歡破壞物件。這種種的表現，都不是成人所常有的。我們不是常常聽成人指責成人說：「那個人太『孩子氣』嗎？」這也可以表示，兒童和成人在心理上是不同的。

我們現在既然知道，兒童不是「小大人」，對於兒童和教育的關係，就會有興趣了。

人在初出世的時候，身心俱弱；非但沒有自營生活的能力，就是自身的運動，都還不能自由。這比起一般動物來，實在是不如的。我們都知道，小鷄將出卵時，就能用嘴啄破卵殼，出卵之後，便能行動。小貓、小狗，在初生之後，也是就能爬行的人從初生到能自由行動，就非經過一年的時間不可。這不是人類比一般動物還不如的證據嗎？這樣身心俱弱的嬰兒，若是不受特別的養護，他就不能繼續生存。即使從降生之後，就給他特別的養護；但是要他在心理生理兩方面，都得健全的發展，成爲一個能夠獨立的個體，那就非得更長的時間不可。這種將嬰兒從幼小養護、教導、訓練，以至於能夠獨立生存的工作，便是教育的責任。

幼稚期的意義，一方面固然顯示了人類的缺點；顯示了教育的需要，但另一方面，也顯示了人類的長處，顯示了教育的可能。因為幼稚期，是表明人類的發展可能的，越是低級的動物，幼稚期越短，越少發展的可能；越是高級的動物，幼稚期越長，越多發展的可能。人類是最高等的動物，幼稚期也最長，發展的可能，也最大。葛瑞爾（A. Gesell）說：『幼稚期是生物演化最複雜的結果之一，天演所以產生幼稚期，正是爲着供給發展的需要。他……是生長的一種方法。由此畢生潛在的能力，

可以終於實現。」（註三）就是闡明這個意思的。

這最大的發展可能是人類生存的條件普通將它分為兩種特徵：

（1）倚賴性（Dependence） 倚賴性並不是說像寄生蟲一樣永無自存的能力乃是說兒童在幼稚期暫時軟弱的時候須得借重於成年人幫助因為這種倚賴性人類才可以接受教育才可以逐漸發展。

（2）可塑性（Plasticity） 可塑性是說人類具有一種伸縮變動的能力不像一般動物一樣生活習慣在很短期間內就都可以應付而且是一成不變的人類利用各種伸縮變動的能力可以制馴環境適應生長教育就在利導這種可塑性使兒童從幼稚期繼續能夠得到生活習慣並且能夠繼續發展。

以上兩種特徵使我們瞭解唯有長期的「未成熟」（Immaturity）（註三）對於教育纔有最大的意義因為未成熟纔能繼續生長或發展。（註四）我們說一種生物或一個人成熟了那就是說它不能再有大量的生長或發展也就是說它不能再有很大的教育的可能了。

## 第二節 生長發展的順序

這長期的未成熟的幼稚期，是經過怎麼樣的幾個階段呢？養護的要點，在各階段中都是一樣的嗎？這是我們現在要知道的。

因為人類的生長及發展是一個連續的過程，本不可強爲劃分；可是爲了便於研究起見，又不得不劃分一下。所以一般學者，對於這生長發展的分期，觀點很不一致。所分階段，自然也不盡相同。（註五）我們現在參酌各家的意見，將這生長發展過程，分爲三個時期：（一）嬰兒期，從出生至六歲。（二）兒童期，從六歲至十二歲。（三）青年期，從十二歲至十八歲或二十歲。（十八歲或二十歲以上，就屬於成熟期了。）

嬰兒期（Infancy）　這是人類一生的萌芽時期，生長發展的暢旺，真可驚異！即如在本期的第一年中，身體可長三倍；初生時幾乎全無作用的四肢，一歲後都可以自由移動了；本是渾渾噩噩，盲目活動的，至週歲時，也能表現有意義的行爲了；例如以前的哭泣，是因爲飢餓或寒冷等不舒服的緣故，現在却可以用作要求食物，或要求擁抱的手段了。此外認人，辨聲，以及討人撫愛的本領，也



都具有了。

從一歲到三歲，發展雖沒有在週歲內那樣快，但是有兩件人生的大事，却是在這個時候學習成了：第一是走路，很多嬰兒達週歲時，就能走路了，有些兒童，則須週歲以後；第二是說話，清楚的發音及語言，非到三週歲練習不成。我們也許並不着重這兩種本領，但就兒童本身說，就非得各部的筋肉發育得適當強健，並且能夠聯絡合作，更須經過長期的訓練，是不能成功的。其次摹倣的心理，這時候也逐漸發展起來，在摹倣的行為中，兒童可以明瞭好些自身與他人及他物的關係，這對於發展自然是十分重要的。

三週歲以後，「自我」的觀念逐漸形成，同時也在他面前展開了社會，這實在是獨立生存和道德觀念的基礎。遊戲，佔去這時期兒童大部分的生活，它們在遊戲中，可以訓練筋肉之健全的發達，了解許多事物的性質，並能領會一些作人處世的道理。

兒童期（Childhood） 這期，兒童的各部器官和筋肉繼續發展，大腦，到七八歲時，已經長足。所有注意、思考、記憶、想像等能力，雖比不上成人健全，却都比成人來得活躍。前人常常說：這期是人類記憶的黃金時代。那是有相當道理的。因為在這期以前所經過的事物，能追憶者很少。惟有在這

期內所經驗過的事物，最能留下深刻的印象。對於我們之甜蜜的「童年之回憶」，就是回憶這期了。不過我們須得注意，想像的能力，在這期也特別發達。兒童往往將夢中或想像的事物，與真實的經驗混擾起來。所以神怪的傳說，離奇的故事，使它們最感興趣，最為沉醉，這是需要教育者仔細檢閱的。

本期內更要緊的現象，就是兒童對於團體生活極感興趣：結羣，競勝，及其他摹倣社會組織的活動，都是它們所喜歡的。這是社會意識發展的初步，也是自律的能力建設的初步，絕不應以「兒戲」而忽視的。  
*n a a*

青年期(Adolescence) 這期，心理學者常稱之為「再生期」(Recreation Period)。本來在初生的時候，身體的生長發展最快，可是到了這期，速率又突然增高了。身體加長，各部的比例也發生變動，心房及肺量，骨幹及體力，均顯特別發達。男童的聲音也變異了。又女童平均約在十四歲，男童平均約在十五歲，生殖器官就起了顯著的變化。這些生理上的現象，的確使兒童成了一個與從前不同的人。

在心理方面的變化，也是急劇的。性慾的要求，逐漸旺盛；異性的追求，逐漸熱烈。從前所認為滿

足的遊戲，這時候常常覺得幼稚而無意味。在生活裏，充滿着無名的煩悶和痛苦。以前喜好踢球，賽跑，顯得很粗率的男孩，忽然會變成文質彬彬的詩人了；以前好玩弄偶人，摹倣家庭生活的女孩，忽然會枯寂的沉溺於神祕的想像中了。總之，在這個時期，一個人常常把他童年的習慣放棄，重新建設習慣，也就是重新建設人格，所以才被稱爲「再生」。

在這「再生」的過程中，有一點值得我們特別注意的，就是社會行爲的發展。有些青年，將對於兩性的追求，變爲普遍的向外的追求，因而對於社會，發生了真摯熱烈的愛護；對於人羣懷有莫大的希望，遂不期然將自己投入社會中。更有些人，將兩性的追求，變爲普遍的冷淡；對於社會人羣，都不感覺興趣，因而流爲孤僻，悲觀厭世。父母和師長直接的訓戒，或裁制，對於青年期的兒童，往往不易發生效力。在這重要的關鍵上，教育的責任，是極爲艱鉅的。

十八或二十歲以後，身體的發育，漸漸停止情緒的激動，也漸漸安靜下來。對於人生，也有了較爲確定的理解，不像以前那樣徘徊和猶疑。對於抽象事務了解的能力，也十分完備，這在心理和生理上，都算達到成熟期了。